

二、中小企业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江西省交通监控指挥中心的（项目名称）江西省交通监控指挥中心工作用餐餐饮服务委托业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江西省交通监控指挥中心工作用餐餐饮服务委托业务采购项目，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餐饮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南昌居友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1人，营业收入为892.8万元，资产总额为1829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南昌居友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20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